天顺风能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 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 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09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民 主选举,同意选举王静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见附 件),将与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谢萍 女士、蔡舟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五届 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01日

附件: 第五届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静女士,1977年出生,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曾任职于海游集团、天华建筑设计公司、韩国新世界株式会社、万丰房地产开发公司、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现任公司法务总监、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北师大企业家刑事犯罪研究中心专家顾问、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王静女士因参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3.6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静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王静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